



大别山下的“绿色进行曲”



郁郁葱葱的人造林 (黄柏山管理处供图)

工人日报记者 徐新星
通讯员 洪菊

近日,记者走进商城县黄柏山林场,追寻这片远近闻名的林场的历史印记,在几位老林业工人的讲述中,那些筚路蓝缕、接续奋斗的点滴被一一展现。

青丝变白发,荒岭成林海,60多年弹指一挥间,大别山脚下的这片土地披上绿衣,惠泽周边百姓,其所属的林场更是蝶变为全国林业经营样板。这背后是几代林业人的苦干、巧干与敢干。青山常在,青春不老。他们,用60多年的守望与担当谱写了一首“绿色进行曲”。

“大伙儿不比旁的,就比干活”

“山高坡陡石头多,葛藤茅草满山窝,年年冬天一把火,漫山遍野赤裸裸。”历史上,黄柏山曾因战火和砍伐等原因,几十座山峰的树木所剩无几,只留下陡石和荒草,水土流失严重。

20世纪50年代,为响应国家“植树造林,绿化祖国”号召,商城县国营黄柏山林场成立,在这个“一脚踏三省,两眼看江淮”的大别山深处,一场轰轰烈烈的造林运动开始了。“初建场时只有7个人,后来县里抽调了数百名社员,在场部背后的山坡栽植3000多亩杉木苗,这是黄柏山历史上第一片人工杉木林。”重回曾经用脚丈量过的林场,年近八旬的第一代林业工人熊笃开在郁郁林海中,徐徐打开记忆大门。

一开始,林场没有苗木,没有路更没车,所有树苗都靠人从30公里外的乡镇挑上山。

“星夜出发星夜归。如果苗木不尽快栽下去,晒成干的,存活率就会非常低。”熊笃开说。为了栽树,人人手上磨出了血泡、挂起了老茧,脸由白变红、由红变黑。

然而,艰苦的生活磨灭不了他们火热的激情。熊笃开的

眼里亮光闪闪,“那会儿,磨刀石可金贵,俺们中午一下工都抢着去磨刀。大伙儿不比旁的,就比干活,我比你干得多,我就光荣。”

凭着这股拼劲,他们让近6万亩山林披上绿装。

“牙缝里省出一片林子”

20世纪70年代后期,大面积人工造林基本结束,黄柏山林场到处生机盎然。不过,这时人与林的矛盾显现了。

对当地老百姓来说,林场的树木是他们眼中的“钱袋子”“盐罐子”。一些村民偷偷上山砍树,趁着夜色运到外地卖钱。为了护林,每个林区都安排三四十个护林员昼夜不间断地巡逻。

20世纪90年代末,偷树现象渐少,护林压力减轻,但林场经营却陷入困境。当时,国有林场的管理体制改革后,都要自己“找饭吃”,一些林场陷入“越穷越砍,越砍越穷”的恶性循环。

2002年,余英禄“接掌”林场时,这里已揭不开锅。

痛定思痛。第二年,黄柏山林场在河南率先“吃螃蟹”,推行国有林场人事改革:一批人守业,一批人离岗,一批人另谋出路。

“把这些树像孩子一样抚育了几十年,为‘吃饭’把它砍了,真不忍心,职工们宁可人

下岗也不让树下岗。”余英禄说,没有一个分流出去的职工去他的办公室“讨说法”,为保护这片林子,一些人选择牺牲自己。

“当年就省下100多万元,相当于把500亩以上40年成材林留在了山上。”余英禄说,“我们定下原则,林木蓄积的消耗量一定要小于增长量,有多少钱就发多少工资,这片林子是我们勒紧裤带从牙缝里省出来的!”

逆流而上接下“烫手山芋”

创业艰难,守成更难,转型发展最难。能吃苦的林业人敢想更敢干。

2007年,黄柏山林场刚刚走出困境——第一次有能力还贷170多万元并争取到600万元项目款。当时,我国的许多林场都在千方百计把自己的山场出租以减轻压力。一个“租赁山场,扩张规模,荒山造林,培育资源”的大胆想法却在余英禄的脑海里渐渐清晰起来。

在他的推动下,黄柏山林场与周边4个村组达成协议,投资400多万元,租赁山场4.1万亩并实施荒山、低产次生林改造等。这在全国都没有先例。

由一个小型贫困林场蜕变为拥有10.6万亩后备资源的中型林场。地盘扩大了,让生态产业化、产业生态化成为余英禄的心头大事。

2013年,余英禄等人提出“跨省办旅游”的大胆构想,让两个林区连成一片。当年,湖北麻城狮子峰林场与黄柏山林场旅游公司达成合作协议,联手打造黄柏山狮子峰景区。如今,这个景区已成大别山核心景区。

由“砍树卖树吃饱饭”到“看树观景吃好吃”,几代林业人闯出一片天,绿水青山变成金山银山,日子越过越美。2016年,黄柏山林场与获得“地球卫士奖”的塞罕坝林场一起成为国家林业局向全国推广的森林经营样板。



20世纪80年代,林场职工在野外生火用餐 (黄柏山管理处供图)

让《民法典》“活”起来

县司法局开展形式多样的学习宣传活动

本报讯(李莉)为切实加强《民法典》的学习宣传,全面提升法治社会建设水平,县司法局采取有力举措,开展形式多样的《民法典》学习宣传活动。

制订方案,安排部署。县普法办印发了关于深入开展《民法典》学习宣传活动的通知,从《民法典》出台的重大意义、总体要求、宣传重点等进行了全面安排部署。广泛组织法官、检察官、行政执法人员、律师、公证员、村(居)法律顾问和农村“法律明白人”,通过以案释法宣传《民法典》,为基层群众开展法律服务。

学习引路,练好内功。县司法局党组将《民法典》的学习纳入机关党员干部集中学习计划,学习《民法典》出台的重大意义、条文要义;为每位领导干部和机关各股室、司法所配备了一册《民法典》,领导班子成员带头,以上率下促学习;组织干部职工集中观看中央和国家机关专场报告会直播《“百名法学家百场报告会”法治宣讲活动》,利用学习强国平台《民法典》学习专题自学,使集中学习与自学相互补充。

以点带面,辐射宣传。为扎实做好《民法典》的宣传,在全县掀起学习宣传热潮,县司法局制定了《民法典》宣讲方案,组建《民法典》宣讲团,以《民法典》“进机关、进单位、进学校、进企业、进乡村、进社区”为载体,全方位、分层次、广覆盖地开展宣传。

县司法局还充分运用微博、微信公众号等新媒体平台推送“每日一典”,展示该县《民法典》学习宣传情况,及时总结推广活动中的好经验、好做法,夯实《民法典》学习宣传的社会基础和群众基础,引导群众养成自觉守法的意识,形成遇事找法的习惯,培养解决问题靠法的能力,为推进法治商城建设提供法律保障。

杜绝交通安全隐患

县公安交警大队查处拆解报废车辆

本报讯(尚娇)为有效治理报废黄标车、老旧车、黑烟车违规上路的违法行为,切实有效地从源头预防和减少道路交通事故的发生,近期,县公安交警大队深入各辖区乡镇,联合派出所警力对黄标车、老旧车及黑烟车进行拉网式摸排,深入开展高排放老旧机动车淘汰报废整治行动,从根本上杜绝安全隐患。

县公安交警大队下发了《关于开展黄标车、老旧车、报废车排查整治工作的通知》,在各辖区派出所协助的基础上,对所有达到老旧报废标准的车辆逐车建立台账,做到一车一台帐、一车一责任人,夯实责任,一抓到底。依托科技力量将高排放机动车信息全部录入稽查布控系统,将其列为重点预警车辆,认真分析行驶轨迹,加大稽查力度,提高预警成功率。

同时,县公安交警大队通过双微平台及面对面教育劝导的方式,广泛宣传关于加强大气污染防治工作的重大决策部署,引导社会各界积极参与大气污染防治工作,从根本上意识到淘汰高排放机动车和报废车的重要性、必要性。

10月份以来,县公安交警大队共出动警力290人次,发放宣传单页800余份,摸排车辆100余辆,拆解车辆32台。所有报废车辆全部由交警现场监督依法强制报废拆解,避免再次上路。